

舞阳县信访局

2022年依法分类处理信访诉求情况说明

今年共受理来访 297 批次，均得到依法分类处理。信访局收到信访事项，依法予以登记，并区分情况，在 15 日内分别按照下列方式处理：对依照职责属于本级机关、单位或者工作部门处理决定的，应当转送有权处理的机关单位。涉及下级机关、单位或者工作人员的，按照属地管理、分级负责、谁主管、谁负责的原则，转送有权处理的机关、单位。

- 一、宅基地纠纷类 23 批：转送信访人所在乡镇协调处理
- 二、交通事故纠纷类 16 批：由信访局联系责任单位协调，协调不成，引导信访人走法律渠道
- 三、民工工资类 56 批：联系责任单位协调，并引导民工到劳动监察大队反映、登记
- 四、退休养老类 36 批：联系协调信访人原单位，或转送人社局办理
- 五、集资诈骗类 8 批：引导信访人去县处非办了解最新案件办理情况
- 六、其他居民事务类 63 批：转送有权、有责处理的机

关、单位办理

七、涉法涉诉类 46 批：信访局依据《信访工作条例》不予受理，但会告知信访人应当走法律程序、去有权处理的法院了解详细情况

八、行政复议类 6：告知、引导信访人到司法局申请行政复议

九、劳动仲裁类 9：告知、引导信访人到劳动局申请劳动仲裁

十、干部违纪违法类 34：告知、引导信访人去纪检监察部门如实反映情况

依据《信访工作条例》，对于转送办理案件，相关责任单位需要在受理信访案件之日起两个月内出具处理意见书，如遇特殊情况可以延后一个月，并联系信访人签字是否同意处理意见，若不同意，将进入复查、复核程序。县信访局依据《信访工作条例》，对收到的涉法涉诉信件，转送同级政法部门依法处理；对走访反映涉诉问题的信访人，应当释法明理，引导其向有关政法部门反映问题，对属于纪检监察机关受理的检举控告类信访事项，应当按照管理权限。转送有关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处理。

